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環球數碼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1)

內幕消息
及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告乃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星期二）舉行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業績」）。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廣東環球數碼創意產業有限公司接獲一封由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律師代表發出的信函要求移交珠影文化產業園之相關物業及支付相關的場地佔用費和經濟損失。因此，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尋求專業意見及與本公司核數師評估並確認中期業績的相關披露。有鑑於此，現預計刊發中期業績公告之日期將押後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二）或之前。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曉宇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程曉宇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征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金國平先生（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徐量先生（執行董事）、鄺志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林耀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 GEM 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gdc-world.com 內刊載。

* 僅供識別